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通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达海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修订）》，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对公司到场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，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，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，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

培训时间	2024 年 3 月 25 日
培训地点	通达海会议室
培训主题	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
培训讲师	沈玉峰、程万里
参加培训人员	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

二、培训主要内容

本次培训，保荐机构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等内容进行培训。

三、培训总结

本次培训期间，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，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，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。通过本次培训，接受培训人员加深了解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管要求，增强了募集资金规范运作以及合规意识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，取得了良好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名：

沈玉峰

程万里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28 日